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9746
承辦人：嚴舒沛
電話：02-23979298#552
E-Mail：shupei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500237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5D020303_1_09101335107.pdf、115D020303_2_09101335107.pdf）

主旨：「職場性騷擾申訴處理指導手冊」業經勞動部修正，並置於該部就業平等網-便民服務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eeweb.mol.gov.tw/）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勞動部115年11月5日勞動條5字第1150148762A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[含行政院秘書長,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直屬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1/09 10:27:05